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292)

**本公司發行認購股份的申請**  
**獲中國證監會同意註冊批復**

茲提述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8 月 22 日之公告、日期為 2024 年 11 月 4 日之通函（「該通函」）以及日期分別為 2024 年 11 月 4 日之臨時股東大會、H 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之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 股份認購事項（包括股份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特別授權）；(ii) 清洗豁免；及(iii)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今日已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於 2025 年 2 月 27 日（「同意註冊之日」）核發的《關於同意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註冊的批復》（證監許可[2025]373 號）（「內資股批復」）。中國證監會已同意本次發行 40,000,000（含本數）股內資股（「本次內資股發行」）的註冊申請。內資股批復內容具體如下：

- 一. 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的註冊申請。
- 二. 本公司本次內資股發行應嚴格按照報送中國證監會的申報文件實施。
- 三. 內資股批復自同意註冊之日起 12 個月內有效。

四. 自同意註冊之日起至本次內資股發行結束前，本公司如發生重大事項，應及時報告中國證監會並按有關規定處理。

市場狀況等多種因素均不在本公司控制範圍之內，故本次內資股發行能否進行尚不確定。本公司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上述中國證監會批復文件的要求以及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授權辦理本次內資股發行的相關事宜，並將適時就本次內資股發行的最新進展刊發進一步公告。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謝世康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25年3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1）執行董事謝世康先生及萬年勇先生；（2）非執行董事車德西先生、陳文波先生及董紹杰先生；（3）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文永邦先生及陳靜女士。

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

\* 僅供識別